

证券代码：430330

证券简称：捷世智通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任何部门的批准或履行任何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六圈西路 8 号院新华双创园 B 栋 3 层 303 室公司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6日14:3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330	捷世智通	2025年12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拟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	√

议案一：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。

议案二：《关于拟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为确保配套治理制度的适用性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

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帐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12日10:00-12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六圈西路8号院新华双创园B栋3层303室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高向东；联系电话：010-63753773-136；传真：010-63753773-166；邮箱：stock@icpc.cn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捷世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日